

证券代码：002473

证券简称：*ST 圣莱

公告编号：2021-38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 2021 年 5 月 6 日-5 月 7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偏离 12.6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关于对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 179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关注函涉及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1 年 4 月 2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宁波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公司已完成上述关注函的回复工作，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2、2020 年度，公司在自查中发现存在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关联方归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5000 万元，4 月 30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关联方归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2000 万元，目前控股股东关联方对公司的占用资金余额降为 905.41 万元。

3、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修订）》第 14.3.11 的规定，如公司 2021 年度出现：（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本节所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所述营业收入应当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交易。

4、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5、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6、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7、经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8、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根据公司董事会目前获悉的信息，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公开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报备文件

1.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询问函》；
2. 《宁波金阳光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回复函》。

特此公告。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日